

罗马书系列讲道 29

## 神的信实

罗马书 3 章 1~4 节

维保罗牧师 2012 年 10 月 28 日

翻译：甘晓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现在我们进入罗马书第三章。我为今天早上的信息定了一个题目：“神的信实”。这听起来似乎有些多余，但这正是这段经文所要强调的主题。请看罗马书第三章 1 至 4 节，这是神的话语：

“这样说来，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割礼有什么益处呢？凡事大有好处。第一是神的圣言交托他们。即便有不信的，这有何妨呢？难道他们的不信，就废掉神的信吗？断乎不能。不如说，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如经上所记，你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

让我们祷告：

天父啊，我们恳求你帮助我们成为智慧的学习者，使我们能从你的圣言得着益处。当我们看到这些写在圣经中的话语时，求你开启我们的心，使我们明白。父啊，我们渴望认识我们所信靠的，渴望对基督十字架有正确的理解。愿我们的心永远专注于信仰的中心，就是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我们祈求，父啊，藉着这段信息，帮助我们驱散那些常常环绕在纯洁事物周围、试图玷污它们的迷雾。我们奉耶稣

的名祷告，阿们。

上周，我开车送一群孩子去参加一个以圣经为基础的青少年活动。一路上，我听到一些孩子，有的是我的孩子，有的是朋友的孩子，在背诵他们为这次活动所预备的经文。我必须说，听小孩子背诵圣经实在是既可爱又珍贵。你听他们祷告，你听他们引用圣经，世上还有什么比这更让人欣喜的呢？我想我们可以放心，孩子们所学习的内容会伴随他们成长。虽然这不意味着他们已经有了个人的属灵委身，但箴言 22 章 6 节给了我们一个普遍性的应许，我们教导孩子的事，他们长大后仍不会忘记。

由于我不是从小在教会长大，我在理解圣经故事方面常常比较吃亏。当别人谈论旧约故事时，我常常心里想：这些我从来没学过，我真的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而房间里的每个人似乎都懂，只有我不懂。我周围的人几乎都是从小在教会长大的。坦白说，我对亚当、参孙、摩西、大卫、但以理等人的故事一无所知，这让我多少有些尴尬。

然而，我必须说，即使孩子们从小就熟悉这些旧约故事，也并不总能在他们生命中产生真实可信的信仰告白。当我青少年时期进入教会时，我发现自己好像是逆流而行：那些从小熟悉圣经故事的青少年，后来许多人离开教会去上大学，再也没有回来。我与他们接触时，也感受到他们对信仰其实并不上心，尽管他们知道那些故事。

我们进入罗马书第三章，读到使徒对割礼价值的否定，割礼在旧约是纳入神之约的象征，类似旧约的洗礼，对于犹太基督徒来说，这无疑是极大的震撼。我想他们一定不断确认自己有没有听错。许多犹

太基督徒试图把过多、且常常是误导性的犹太律法观念带入新约教会。他们认为，一个人必须先成为犹太人，然后才能做基督徒，而成为犹太人的标志就是割礼。

上周我谈了很多关于割礼的问题。在现代背景下，使徒这种否定割礼价值的说法听起来可能就像有人对我们说：你们的洗礼、你们的圣餐、你们的祷告、你们的敬拜、你们的读经、你们所听见神的爱与赦免，都没有意义。我们听到这话一定会震惊，而这种震惊某种意义上是合理的。

然而朋友们，教会仍然可以在外面的宗教仪式中运作，即便这些形式完全符合神的设计，却仍可能缺乏救恩的真信心。换句话说，一个人可以外表上完全合乎规范，却仍然没有真实的信心。

在这样的前提下，犹太基督徒可能会问：作为以色列人有什么长处？今天许多在教会长大的信徒也可能问：从小在教会长大到底有什么优势？他们或许会想：我们遵循神的要求做了那么多宗教活动，而保罗却说这些外在行为并不能代表真实的信仰。那么，犹太人到底有什么长处呢？

保罗在第三章开头就提出了这个问题：“这样说来，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割礼有什么益处呢？”他的答案是：凡事大有好处，第一是神的圣言交托他们。

这里的“神的圣言”是一个古老的说法，指的是神话语的宣告与神历史性的启示。在旧约时代，如果有人想要汲取属天的智慧与恩典，他们必须来到以色列，来到会幕、来到圣山、来到先知那里、来到祭

司那里，在那里他们才能听见神的话语。以色列是神向世人传达救恩启示的器皿，唯有以色列拥有救赎的信息，其余的世界都卧在那恶者的手下（参阅约翰一书 5 章 19 节）。

有时候，我担心我们的孩子并没有意识到这个世界是何等干旱贫瘠。朋友们，我们实在愚昧，以为自己可以脱离教会，仍然能从智慧的泉源汲取营养，以为我们可以在世俗环境中自我滋养。我担心，我们并不真正认识得着神圣言的重要性。旧约中，神的圣言在以色列之地显明，人们必须到那里才能听见神的启示，才能看见那些预表神在祂儿子成就救赎的献祭。在新约时代，这救恩的启示则托付给了教会。

或许，这也是我们逐渐堕落的文化所带来的少数益处之一。当我们生活在一个具有浓厚基督教背景的国家时，我们可能错误地以为真正的智慧和救赎可以从社会的其他机构中获得。因为这些机构，无论是政府、教育体系或文化系统，看起来似乎带有基督教的印记，于是人便想：“这个星期天我可以去教会，也可以参加这个项目学做一个好人，也可以听一些自我成长的道理。”

然而，现今的政治文化环境已经打破了这种幻想，许多人开始产生怀疑。以我举的例子来说，有些父母因为公立学校的状况而不再信任它们，至少不会把孩子的灵魂托付给这些显然世俗化的机构。在这种情况下，父母被迫承担起教育孩子的责任，虽然这本来就是他们一直应该做的，但当他们看见现实的火焰时，自然而然就会保护自己的孩子。

家庭、社会、文化和国家，唯有在神圣言语的火光中得着温暖，才能真正繁荣兴盛。以色列所拥有的最大优势就在于此。保罗在这里问：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割礼有什么益处？答案是，各方面都有，首先是因为神的圣言托付给了他们。

然而，虽然神的言语托付在他们手中，当耶稣来到他们中间时，却发生了什么呢？他来到自己的百姓中间，这群人正是领受神圣言语的人，可他们却没有真正接纳他。那些拥有神圣言语的人，他们拥有圣殿、祭司和所有外在宗教的形式，但正如耶稣所指出的，他们忽略了公义、怜悯和信心，反而充满贪婪与放纵（马太福音 23 章），甚至使父的殿成了贼窝。所以，虽然有优势，但并不是每一个人都会真正利用，有些人会背弃火焰的光与热。

我记得多年前，有一位曾参加我们教会的人，每次我讲道时，他都双手交叉坐着，眼睛盯着墙壁，几乎不与周围有任何互动。最终，他遇到了严重的麻烦，也离开了教会。大多数人不会如此明显地背弃主的圣餐、讲道和洗礼，但有些人内心确实渐渐转过身去。在保罗写作的时代，这种现象在神的约民中随处可见。

因此，神自己就成了被议论的对象。罗马书 3 章 3 至 4 节说：“即便有不信的，这又何妨呢？难道他们的不信就废掉神的信吗？断乎不能！不如说，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如经上所记：‘你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

我必须一读再读这段经文，才能更明白保罗的意思：这里不是说“人的信心被审判”，而是说“神在人的不信中被议论”，然而神仍

是公义的，当他被议论时，他总是得胜的。

现在我们面对的问题是，神的子民不忠，并对神进行指控。如果这里的一个人已经受洗，却在心里暗自嘲笑或拒绝神，神的信实是否就因此而受怀疑？更进一步说，如果教会中有人行为不忠，令人震惊，我们是否可以得出结论，神没有信守诺言？

我们来到教会，听到神对我们的爱，对我们的怜悯，对我们的恩典。但是，由于并非所有有形教会的人将来都会进入无形教会，亦即并非所有来教会的人都已经重生得救，这样，当我们中间有人死后下了地狱，我们是否可以认为神未能信守诺言？

保罗在比较“神的信实”与“人的不信”。人的不信能否使神的信实无效？答案显然是不能。

保罗继续指出，神曾向亚伯拉罕的后裔，也就是那些受割礼的人，作出荣耀的应许。今天我们坐在这里，听到神对我们的爱与宽恕，而在旧约中，神向亚伯拉罕作出的应许同样何等伟大。

我们在创世记 12 章 2 至 3 节看到神对亚伯拉罕说：“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这是何等宏大的应许！

几章之后，创世记 15 章 5 至 6 节中，神似乎看见亚伯拉罕心里仍存疑惑，就带他走到户外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吗？又对他说，你的后裔将要如此。”亚伯拉罕信耶和华，神就以此

算他为义。神在告诉亚伯拉罕：“你的后裔将承受无数的祝福，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

那么，亚伯拉罕成为这应许之约的记号是什么呢？大家都知道，因为我已经说过很多次，就是创世记 17 章 10 节所记载的割礼。

然而，如今保罗在加拉太书 5 章 6 节却说：“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我希望帮助大家理解这其中的问题。问题在于：神曾告诉他们，他们将承受数不尽的祝福，可如今看来，大多数却成了基督的敌人，只有少数忠心的余民仍然在祝福之中。更直白地说，这少数忠心的人，甚至看起来也不像已经在祝福中，他们似乎仍活在咒诅之下。

我必须强调，这不仅仅是古代以色列的问题，这也是今天任何教会可能面对的光景，甚至是任何持续在不信中行走的教会所共有的现实。

希伯来书作者向神的约民所发出的警告值得我们注意。希伯来书 3 章 5 至 6 节说：“摩西为仆人，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为要证明将来必传说的事。但基督为儿子，治理神的家。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

这里的“若”是一个虚拟条件句。也就是说，当你听到神宣告你的罪已得赦免，你听到神爱你，你听到这些信息时，这条件依然是“虚”的。如果魔鬼今天坐在这里，聆听同样的信息，却不将其应用在自己身上，这信息对他毫无功效。信心是神赐下的，这不是人与神合作的结果，而是人对神的应许的领受。这些应许虽然向整个约民宣告，但

最终只临到那些凭真信心回应的人身上。

我最近一直在思想，是否应该暂时停下罗马书的讲解，转而做一个关于敬拜的短系列。我在教会里常常注意到，有些人在唱诗时心不在焉，祷告时也缺乏专注。我并不是要论断谁，但作为教会的带领，我有责任留意这些属灵上的状态。这就像比赛，如果队员们都打得漫不经心，就有必要暂停一下，重新调整气氛。敬拜也是如此。神是观众，我们都是表演者。四个孩子各有不同，有的勇于站在前台，有的则喜欢躲在人群后面。教会里，有些信徒可能也“躲在别人背后”，但在敬拜中我们不能隐藏自己，因神看见每一个人。你坐在那里，神也看着你，那么我们在他眼中所呈现的敬拜究竟如何？这是值得我们深思的。

神的应许是可信可靠的，但神永恒应许的对象，是那些凭信心呼求主耶稣的人。我们要谨慎，不要把责任推给神。婚姻失败的人常常责怪婚姻制度本身，而在神面前试图自我辩护的人，则可能暂时得到心理安慰，责怪神没有妥善管理人的罪恶。无论在教会里或教会外，人常以神的不作为埋怨他，但问题并不在神，也不在他如何与罪人互动。

保罗用圣经中极有力的一节经文回答自己的反问：断乎不能。不如说，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这句话凸显出，人不能否定神的信实。人常喜欢把神放在审判席上，用自己的有限来评断神的永恒信实，这是何等荒谬。

保罗所引用的经文来自诗篇第 51 篇，是大卫因与拔示巴犯罪、被

先知拿单责备后所写的悔罪祷告。大卫呼求神的怜悯与慈爱，求神涂抹他的过犯。保罗在这里引用这段经文，是为了提醒那些受割礼的人：他们极其尊崇的大卫，也曾置身在人对神信实的质疑之中。保罗藉着这些例子强调，无论人怎样不信，神的信实永远不会改变。

我知道许多诗篇都极其庄严深刻，但对于一个意识到自己罪孽的人来说，没有哪一篇比诗篇 51 篇更能表达，一个罪人如何因自己的罪而俯伏在神面前，迫切呼求怜悯。大卫求神涂抹他的罪孽，洗净他的污秽。他承认自己在神面前的过错与恶行。他随后写下保罗所引用的那句话：“你责备我的时候，显为公义；审判我的时候，显为清正。”大卫十分清楚，是他的犯罪使耶和華的名受到羞辱，让仇敌有了诋毁的机会。大卫明白，使神蒙羞的是他自己的罪，而不是神的公义有缺。他甚至认识到，正是神对他的审判，彰显了神的荣耀。

大卫在面对自己生命中最严重的罪时，并没有倚靠割礼身份或属约子民的地位来寻求安慰。诚然，这些身份本身有其价值，但当他真正来到神面前，他没有说：“至少我是约民，至少我受过割礼。”这篇诗篇的核心，是他请求神用牛膝草洁净他。牛膝草象征着献祭，而这些献祭最终指向基督的宝血。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大卫呼求神恢复他得救的喜乐，而不是重新赐他救恩本身。

无论是旧约的献祭，还是新约的圣礼，如果我的心没有被引向那位为赦罪而流血的基督，一切宗教仪式最终都会失去意义，甚至可能成为定罪的律法。但若我们以信心领受这些恩典的记号，神不仅在审判中显出他的公义，他在赦免中也显为公义。神赦免人，是因为他在公义上已经惩罚了他的儿子，使公义得以完全。因此，当我们信靠

这位儿子时，神在审判中显为公义，我们也在他面前被称为义。

我们祷告：

天父，我们祈求不要轻率质疑你的公义判断。求你帮助我们记住，我们凭什么审判你？有什么能高过你，使我们有立场判断你不公？求你让我们认识这位全智全能、独一无二的神，他藉着他儿子耶稣的宝血，将恩典与怜悯施与罪人。

天父，当我们进入赞美时刻，愿我们全心敬拜你。愿我们的心充满旋律，我们的声音表达我们真实的经历，因着神美善的恩典，我们得以与造物主和好。当我们走向主的筵席时，也愿我们深刻体会那已经成就的救恩。

我们如此祷告，奉主耶稣的名，阿们。